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关于建设项目的 试运行公示

我公司污水处理场增设污水调节罐项目于 2018 年 4 月由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7 月 3 日取得批复（环建函[2018]53 号），于 2018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4 月竣工，相应的环保设施均已配套完成，项目将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时间为（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0 日），公示期间，对建设项目有异议、疑问或建议的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环评单位提出意见或建议。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建设地址：中石化安庆分公司污水处理场北侧堆场位置

联系人：王 琦

联系电话：0556-5380367

邮箱：wqi.aqsh@sinopec.com

一、建设基本情况

位于污水处理场北侧堆场位置（安庆石化用地红线范围内），新建污水调节罐 2 台，占地面积 93.5m×57m。单台污水调节罐容积为 10000m³，罐为拱顶罐，直径为φ27.5m，高度为 17.82m。储存介质分别为含油污水和含盐污水，并与现有污水处理场含油、含盐污水调节罐并联使用。

二、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废水：本项目为污水处理设施，不产生废水。

废气：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均值调节罐、污油池、油泥池产生的废气，废气以非甲烷总烃为主并含硫化氢，建设项目将废气收集后通过罗茨风机引至现有含油废水的 PACT 生化池进行生化处理。执行《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0-2015) 表 5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噪声：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种泵类、等设备，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适当的隔音、降噪措施、使得项目产生的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三类标准。

固废：本项目新增污水调节罐上层浮油通过浮筒收油器收集后进入新增的污油池，经泵提升至现有的污水处理场污油罐；底部油泥由刮泥机收集后进入新增的油泥池，经泵提升至现有的污水处理场浮渣浓缩罐。污油和油泥均依托现有油泥浮渣热萃取装置进行处理。

中石化安庆分公司

2019 年 7 月 12 日